

##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下午4:00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新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上选举余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选举及组成人员如下：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余新

委 员：李爱武 皮涛 李峰 张斌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留庆

委 员：陶振友 童钧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童钧

委 员：黄雄军 李留庆

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李爱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总经理提名，拟聘任皮涛先生、钟连秋先生、张作良先生、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皮涛先生分管新能源材料事业部、钟连秋先生分管磁电装备事业部，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张作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期自2020年6月24日起2023年6月23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不再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黄雄军先生、姚水波先生、徐仲华先生、刘毅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决定聘任刘新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 2023 年 6 月 23 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参照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包括基础薪酬、绩效薪酬和专项奖励构成。

（一）基础薪酬

职务	基础薪酬
总经理	30 万元/年（含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0—40 万元/年（含税）

（二）绩效薪酬

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直接挂钩，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根据其基础薪酬乘以相关考核成果系数确定。相关系数标准如下：

职务	相关系数
总经理	0-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4

（三）专项特别奖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年度内为公司发展做出特别突出贡献，可由董事长提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别奖励方案，由董事会审定。

以上薪酬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进行调整。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锂电负极与磁电装备双主业经营模式，优化管理体系，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拟对整体组织架构及人员配置进行调整，其中拟设立新能源材料事业部和磁电装备事业部，结合各项主营业务性质形成事业部制管理体制。上述两个事业部作为公司

总部控制下的利润中心，拥有相对独立的经营权，独立核算。同时，事业部下设相应职能部门，负责事业部的经营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设立的战略委员会已更名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现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做相应修改与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备查文件**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余新** 女，汉族，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至1995年就职于岳阳起重电磁铁厂；1996年至1998年任岳阳起重电磁铁厂办公室主任；1999年至2008年10月就职于中科电磁，历任财务总监、董事、董事长；2004年4月至2008年3月任中科电气有限董事长，2008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余新女士持有公司80,613,000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爱武** 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1991年，就职于岳阳起重电磁铁厂；1991年前往日本学习深造；1992年至1999年，就职于岳阳起重电磁铁厂；1999年至2004年3月，任中科电磁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8年3月，任中科电气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技术总监，2009年2月起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爱武先生持有公司18,717,498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皮涛** 男，汉族，196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至2008年任职于湖南碳素厂，历任研发工程师、车间主任、销售部经理、开发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湖南星城石墨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湖南星城石墨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皮涛先生持有公司5,079,942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峰** 男，1971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研究员，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2001年获得中科院金属所博士学位。随后在中科院金属所沈阳材料科学国家(联合)实验室先进炭材料部，从事电化学能量储存与转换用碳基纳米材料及器件的制备和应用研究；2017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峰先生于2017年5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斌** 男，汉族，198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曾先后参与多家公司 IPO 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并购重组项目，熟悉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斌先生持有公司 2,400,000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3.2.7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留庆** 男，汉族，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区总经理、合伙人，深圳市森得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委员，郑州朗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百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起至今任中科电气独立董事。

李留庆先生于 2011 年 6 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童钧** 男，汉族，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湖南大学 EMBA 工商管理硕士在读，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监事会主席，（民商）诉讼部主任。1996 年取得律师资格，执业二十余年，先后在法院、企业、律师事务所从事法律工作，具有扎实的法律功底、丰富的诉讼经验。

童钧先生于 2017 年 5 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陶振友** 男，汉族，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在湖南碳素厂、金瑞科技合成材料厂、郴州星光碳素材料有限公司等企业工作；2016 年 8 月至今任贵州格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陶振友先生持有公司 350,000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雄军** 男，汉族，196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1992年6月至1996年3月就职于岳阳造纸厂（现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间操作工、厂党委宣传部干事、企管处干部、厂长秘书；1996年3月至2003年8月任岳阳市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2003年8月至2008年5月任岳阳市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2008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年2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雄军先生持有公司2,003,135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钟连秋** 男，汉族，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

1987年7月至1998年就职于岳阳起重电磁铁厂，历任技术科长、总师办主任、科协秘书长等职；1998年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岳阳鸿仪实业有限公司门窗厂厂长；2002年至2005年3月就职于岳阳富泰化工设备有限公司，任营销副总；2005年3月至今，就职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营销副总监；2014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钟连秋先生持有公司606,600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作良** 男，汉族，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

1985年6月至1988年9月就职于岳阳化肥厂财务科，历任出纳、会计、主管会计；1988年10月至1993年6月，任岳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1993年7月至2000年10月，任岳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0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任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资金科科长；2003年11月至2005年6月，任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9月，任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2月至2011年11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作良先生持有公司601,010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新谷** 男，汉族， 1973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现任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1994 年 8 月-2010 年 1 月就职于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工操作工，质量保证部质量体系认证资料管理及督查员、质量管理专干、内部质量体系审核员，总经理办公室行政秘书、秘书主管，质保部副经理、经理，董事会秘书处主管；2010 年 2 月-2011 年 4 月任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副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部主任，2011 年 11 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